

- 一、2021 年 6 月，香港政府援引香港國安法的規定凍結香港蘋果日報（下稱港蘋）資產，並在同年 9 月申請解散港蘋的母公司壹傳媒。香港法院於 2021 年 12 月准許香港政府對壹傳媒的解散申請。由於台灣蘋果日報（下稱台蘋）為壹傳媒旗下港蘋在台灣設立的子公司，香港法院指定的臨時清算人隨即依據公司清算法制發函台蘋，要求清點並移交所有資產。此舉不但會讓台蘋的資產變現清算並歸於港府處理，還將導致港府握有該報的歷代採訪紀錄以及新聞工作者名單。請依以上事實敘述，回答下列問題：（本題共 50 分）
1. 如果台灣法規容許港府利用公司清算的手段取得台蘋資產，可能影響哪些人的什麼基本權利？
 2. 請由本件爭議，分析並論述臺灣憲法中新聞自由的範圍與內涵。
- 二、為彌平威權統治時期，包含司法、行政措施之國家不法行為所致人民損害，行政院院會於 2022 年 1 月通過「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受害者權利回復條例」草案（下稱權利回復法案），將函請立法院審議。權利回復法案的重點之一，在於首度對沒收財產的權利回復進行系統性處理：1. 公有財產如有用途廢止、閒置、低度利用或不經濟使用情形，或第三人曾參與國家不法行為而不當取得財產者，該財產返還予人民。2. 若非以上情形，則以金錢賠償為之，賠償金額係將各項財產，分別用相當於一般正常交易價格（土地）、重建價格（建物）或現值（動產）來計算價值總額，再進行比例調整。若你是媒體記者，要針對此議題進行專題報導，請分析下列爭點：支持權利回復法案者的法律論據為何？反對權利回復法案者的法律論據為何？權利回復法案是否符合我國憲法實務之見解？（本題共 50 分）

試題隨卷繳回